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上对A股类别股东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

有关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情况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会议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5楼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4日

至2026年8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	√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
2.01	标的资产	√	√
2.02	交易对方	√	√
2.0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
2.04	对价支付方式	√	√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
2.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
2.07	发行A股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
2.08	发行数量	√	√
2.09	锁定期安排	√	√
2.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
2.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
2.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	√
2.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	√
2.14	决议有效期	√	√
3	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	√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
9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
11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
12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
13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1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6	关于审批清洗豁免的议案	√	√

(二)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1.01	标的资产	√
1.02	交易对方	√
1.0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1.04	对价支付方式	√
1.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1.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1.07	发行A股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1.08	发行数量	√
1.09	锁定期安排	√
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
1.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
1.14	决议有效期	√
2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26年5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7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于2026年5月6日、2026年7月27日发布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会议材料将另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15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议案1至议案15还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独立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16还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独立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或以上通过,前述独立股东系根据香港《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确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A股类别股东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应回避表决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上对A股类别股东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上进行表决。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dfzq.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58	东方证券	2026/8/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A股股东)

1.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中自然人身份证明文件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授权委托书需提供原件。

3.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dfzq.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进场登记时间: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请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于2026年8月24日13:15-13:45至本次股东会会议地点办理进场登记。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1楼(邮政编码:2000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86 21 63326373

传真号码:+86 21 63326010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附件: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注:上述委托人所持股数如与其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存在变化(包括增加或减少),则以委托人于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实际持股数为准。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标的资产			
2.02	交易对方			
2.0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4	对价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7	发行A股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8	发行数量			
2.09	锁定期安排			
2.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2.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2.14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2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3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6	关于审批清洗豁免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填写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凡有权出席股东会及在会上投票的A股股东,均可授权代理人;

3.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4.请填写代理人姓名,如未填,则会议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托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须另行加盖公章并经由该法人之法定代表人(或获正式授权人士)亲笔签署;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1楼 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0010);联系电话:(8621)63326373;传真:(8621)6332601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附件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注:上述委托人所持股数如与其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存在变化(包括增加或减少),则以委托人于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实际持股数为准。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01	标的资产			
1.02	交易对方			
1.0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1.04	对价支付方式			
1.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1.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07	发行A股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1.08	发行数量			
1.09	锁定期安排			
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1.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1.14	决议有效期			
2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填写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凡有权出席股东会及在会上投票的A股股东,均可授权代理人;

3.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4.请填写代理人姓名,如未填,则会议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托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须另行加盖公章并经由该法人之法定代表人(或获正式授权人士)亲笔签署;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1楼 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0010);联系电话:(8621)63326373;传真:(8621)6332601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61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转债代码:113699 转债简称:金25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金额:1,000万美元,系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自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金诚信(湖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0万元	人民币1,75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93,704.3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6.3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诚信(湖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装备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1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借款期限12个月,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7年7月26日;公司为智能装备公司上述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及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4日、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公司控制的经济实体)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或等值外币),并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控股子公司(含公司控制的经济实体、新成立或收购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鉴于智能装备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70%,公司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予的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内,将其中尚未使用的1,000万美元担保额度调剂至智能装备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万人民币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年度担保额度	本次调整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的子公司担保额度					
Terra Mining Pty Ltd	$7,000.00	-$1,000.00	$6,000.00	$1,500.00	$4,500.00
金诚信(湖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0	14,028.80	11,750.00	2,278.80
合计人民币(以2025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	56,201.60	0	56,201.60	22,293.20	33,908.40

本次担保后,公司在年度担保额度内为智能装备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75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约70,901.12万元,正在履行的担保余额折合为人民币约70,233.40万元,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约为79,098.88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金诚信(湖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朱为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81MA4P4X35XE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
注册地	湖北省大冶市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非金属矿物材料成型机械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通用加料、分配装置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380.54	33,262.07
	负债总额	25,718.75	24,641.37
	资产净额	8,661.80	8,620.71
	营业收入	3,540.82	15,877.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保证人: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金诚信(湖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及保证方式:人民币10,000.00万元。在该保证最高本金限额内,不论债权人与债务人发生债权的次数和每次的金额和期限,保证人对该最高本金限额项下所有债权余额(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此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为矿山服务合同提供的母公司担保

1、经公司2025年2月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金诚信刚果矿业管理有限公司(Jimond Mining Management Company SARL)履行"卡莫阿-卡库拉铜矿地下进路式采矿工程"五年期承包合同提供母公司担保,该合同金额预估约993,405,431.96美元(不含增值税)。

2、经公司2025年6月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金诚信博茨瓦纳矿山建设有限公司(Jchx Botswana Mining Construction Proprietary Limited)履行科马考铜矿5年期采矿服务协议提供母公司担保,该合同金额预估约805,016,976.09美元(不含增值税)。

(二)除上述母公司担保外,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

(1)担保额度总体情况

2026年预计年度担保额度(不含各单项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8亿元(含等值外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5.13%;经公司历次股东会批准的尚在有效期内的各单项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291,791万元(以2025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6.19%。

上述年度担保额度及各单项担保额度合计折合人民币约571,79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51.32%。

(2)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的担保额度(含年度担保额度及各单项担保额度)合计为293,704.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6.36%;实际正在履行的担保余额(含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余额及各单项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280,718.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5.20%,其中年度担保额度内实际正在履行的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110,973.06万元。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以上金额中外币担保金额以2025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06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密卫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8月11日
- 赎回价格:101.356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8月12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8月6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6日("密卫转债"最后交易日)剩6个交易日,8月6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8月11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11日("密卫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8月11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密卫转债"将自2026年8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54.72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密卫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5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54.72元/股的130%(即不低于71.14元/股)。根据公司《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密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6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密卫转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行使"密卫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密卫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密卫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密卫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5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密卫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4.72元/股的130%(即71.14元/股),已触发"密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8月1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密卫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3562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t÷365=100×1.50%×330÷365=1.3562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3562=101.3562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密卫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密卫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密卫转债"将全部被冻结。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8月12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密卫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6日("密卫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8月6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11日("密卫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8月11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8月12日起,本公司的"密卫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562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0850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562元(税前)。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密卫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本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562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6日("密卫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8月6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8月11日("密卫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8月11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密卫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二)投资者持有的"密卫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密卫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1.3562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密卫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密卫转债"二级市场价格(7月29日收盘价为111.204元/张)与赎回价格(101.3562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密卫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80228498

联系邮箱:ir@mwclg.com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55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19日~2027年1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87.9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472.6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1.01元/股~32.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